附件1

关于申报2017年度自治区科协学会

重点资助项目的通知

新科协发〔2017〕15号

各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各高校科协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术交流、科学普及、决策咨询和科技服务工作，不断提升自治区学会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，2017年自治区科协将继续开展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重点项目资助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型及申报说明

（一）重点学术交流项目

项目内容：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区域性发展热点、难点问题确定相关主题，搭建政产学研相结合的学术交流活动平台，激发科技工作者的创新活力和创造热情，打造高质量学术交流活动品牌，把学术交流与解决经济社会问题紧密结合，与承接政府转移职能紧密结合，推动学术成果为党和政府中心工作服务，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型新疆建设提供科技支撑。

经费额度：3~8万元/项

申报范围：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各高校科协

申报说明：

1．申报单位应结合本地区、本行业发展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确定学术交流活动主题和内容。

2．重点支持主办或承办的国际国内、区域重点学术交流活动和品牌学术交流活动。

3．鼓励多个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高校科协联合组织或与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科研院所联合开展学术交流活动。

（二）“百会万人下基层”科技服务重点活动

项目内容：以提升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高校科协科普服务能力为目标，深入开展“百会万人下基层”科技服务活动，充分发挥科学普及抵御宗教极端思想的重要作用。发挥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的资源优势，组织专家编写科学普及“去极端化”宣讲读本，动员和组织各族科技工作者深入农村牧区、城市社区、企业、学校，开展贴近基层、贴近群众、贴近生活的科学普及“去极端化”宣讲、咨询服务和科技推广等科技民生活动，解决社会需要、群众关注的科技问题。

经费额度：3~10万元/项

申报范围：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各高校科协

申报说明：

1．制定年度“百会万人下基层”系列科技服务活动计划，明确活动具体内容。

2．重点鼓励开展科学普及“去极端化”有关活动。

3．鼓励多个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高校科协联合开展影响广泛、实效显著、基层群众欢迎的活动。

（三）购买政府服务或承接政府转移职能

项目内容：学会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，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，对于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和科技体制改革，加强和改进群团工作具有重要意义，推进学会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有序开展。围绕学会特点，计划试点5个学会。

经费额度：5~20万元/项

申报范围：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各高校科协

（四）实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

项目内容：联系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创建驱动助力工程示范县（市、区），提供科技决策、咨询和建议，帮助解决关键技术问题，建立产、学、研联合创新平台，促进科技和专利技术推广应用，承接有关科技攻关项目，为创新创业提供服务，提高科技成果的转化率。

经费额度：10~15万元/项

申报范围：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各高校科协

（五）科技期刊资助项目

项目内容：刊物发展方向明确，具有长期目标，并且在不同时期具有适时目标，能抓住新疆经济社会发展中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；走办特色刊物之路，在内容形式上独树一帜，具有独立的风格和形象；发挥自身优势，刊物具有较高的学术性与科学性；走可持续发展之路，刊物具有旺盛的生命力。

经费金额：1~3万元/项

申报范围：自治区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各高校科协

申报说明：

1.在充分研究分析本领域国内外研究态势的基础上，挖掘、利用刊物特色，将潜在优势转化为现实优势、转化为竞争力。

2.鼓励与相关研究单位或部门合作。坚持以我为主，以科技交流为平台，以合作协议为纽带，以重大项目为核心，多渠道、多层次地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。

3.重视编辑部工作人员专业知识学习，具有较高的研究能力和学术素养，能较好地了解、把握学科研究的前沿动态，具有对最新科技信息的捕捉能力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各申报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和专业特点，最多可申报2个项目。

2.项目申报书请在新疆科协网站（www.xast.org.cn）首页通知通告栏目中下载。

3.资助项目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2份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电子版，于2017年4月15日前报送至自治区科协学会学术部（国际部）。

联系人：张韶华郑承新

联系电话：0991-6386022 6386023

电子信箱：xjkxxhb@126.com

通信地址：乌鲁木齐市新医路686号自治区科协学会学术部（国际部）（自治区科协512室）

|  |
| --- |
| 附件：自治区科协学会重点资助项目申报书 |
|  |

 自治区科协

2016年3月23日